

The Dilemma and Breakthrough of the Construction of Agricultural Product Quality and Safety Rule of Law in the Context of Rural Revitalization

Liqin Wang

Gaotai County Bureau of Agriculture and Rural Affairs, Zhangye, Gansu, 734300, China

Abstract

As China advances its rural revitalization strategy, ensuring agricultural product quality and safety has become pivotal for safeguarding public health, enhancing the agricultural value chain, and promoting sustainable rural economic development. However, the legal framework for agricultural product quality and safety still faces challenges such as an incomplete legal system, inadequate regulatory enforcement capabilities, and uneven grassroots governance levels, which hinder the realization of rural revitalization goals. This paper examines the current legal and practical status of agricultural product quality and safety, identifies key challenges, and proposes breakthrough strategies for legal system development, including improving legislation, strengthening enforcement supervision, fostering grassroots governance innovation, and promoting social co-governance. The study demonstrates that institutional improvements, technical support, enhanced enforcement, and multi-stakeholder participation can effectively elevate the governance level of agricultural product quality and safety, thereby providing legal safeguards and social support for rural revitalization.

Keywords

rural revitalization; agricultural product quality and safety; rule of law construction; regulatory system; social co-governance

乡村振兴背景下农产品质量安全法治化建设困境与突破

王丽琴

高台县农业农村局, 中国 · 甘肃 张掖 734300

摘 要

乡村振兴战略推进过程中, 农产品质量安全成为保障人民群众健康、提升农业价值链和推进农村经济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因素。当前, 农产品质量安全法治化建设仍面临法律体系不完善、监管执法能力不足、基层治理水平参差等问题, 制约乡村振兴目标的实现。本文在梳理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律制度与实践现状的基础上, 分析存在的主要困境, 提出法治化建设突破路径, 包括完善法律法规体系、强化执法监督能力、推动基层治理创新和促进社会共治。研究表明, 通过制度完善、技术支持、执法强化及多元参与, 能够有效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治理水平, 为乡村振兴提供法律保障和社会支持。

关键词

乡村振兴; 农产品质量安全; 法治建设; 监管体系; 社会共治

1 引言

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对农业发展、农村社会治理和农民生活质量提出了更高要求, 农产品质量安全作为关键环节直接关系到民生保障和农村经济发展。近年来, 随着农业规模化、市场化进程加快, 农产品生产、流通和消费链条复杂化, 使农产品质量安全面临多重风险。现有法律法规体系在实践中仍存在覆盖不全、执法难度大和责任落实不到位的问题, 导致安全事件时有发生, 影响公众信任。本文以乡村振兴背景下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法治建设为研究对象, 分析其制

度困境及实施障碍, 探讨制度完善、执法监管和社会参与等方面的突破路径, 为推动法治化治理提供理论依据和实践参考。

2 农产品质量安全法治建设现状

2.1 法律制度体系概况

我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律制度以《食品安全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及相关行政法规为核心, 逐步形成覆盖生产、加工、流通和消费等多个环节的法律体系。这一制度体系通过明确生产者、经营者及监管部门的权责关系, 建立了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检测制度和违法责任追究机制, 为保障农产品安全提供了基本制度框架。同时, 相关法律还规定了质量追溯、风险监测及信息公开等管理措施, 为农产品安

【作者简介】王丽琴(1977-), 女, 中国甘肃张掖人, 本科, 高级兽医师, 从事动物科学研究。

全监管提供了制度依据。然而,在具体实施过程中,部分配套实施细则仍不够完善,一些安全标准缺乏统一规范,跨部门协同监管机制尚未完全形成,导致部分法律条款在基层落实过程中存在困难,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农产品质量安全法治化治理的实际效果。

2.2 监管执法能力现状

当前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主要由农业农村部门、市场监管部门以及地方政府相关机构共同构成,在保障农产品安全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但从整体情况来看,不同地区在监管能力方面仍存在一定差异。一些基层监管部门在执法力量、专业技术和检测设备方面相对不足,影响了对农产品质量问题的及时发现与处理。同时,部分地区的信息化监管平台建设仍处于发展阶段,数据整合和信息共享机制尚未完全建立,使风险预警和综合分析能力受到一定限制。在监管实践中,由于技术手段和人员能力不足,部分生产和流通环节难以实现全面、持续的监控,从而影响了监管工作的效率和精准性。因此,加强执法能力建设与技术支撑已成为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水平的重要任务。

2.3 基层治理水平及实践问题

在实际治理过程中,乡镇和农村地区承担着大量监管任务,但在资源配置、执法能力和制度执行方面仍面临一定挑战。一方面,部分农民对相关法律法规了解不足,质量安全意识相对薄弱,容易在生产过程中忽视规范操作。另一方面,一些农民合作社在管理制度和内部监督方面尚不完善,导致标准化生产难以有效落实。此外,信息不对称以及经济利益驱动也可能促使个别生产者忽视安全规范。由于基层监管力量有限,一些违法违规行为难以及时发现和纠正,从而影响农产品质量安全治理的整体效果。因此,提高基层治理能力、强化法律宣传与监管支持,是推动农产品质量安全法治化建设的重要方向。

3 农产品质量安全法治建设的主要困境

3.1 法律法规执行难度大

在农产品质量安全治理过程中,法律法规在实际执行环节面临一定困难。农产品生产具有地域分散、经营主体多样的特点,涉及农户、合作社、农业企业及相关监管部门等多个主体,使监管范围广且复杂。由于基层执法资源相对有限,监管力量难以覆盖全部生产环节,部分地区仍存在监管盲区。同时,一些法律条款在具体实施中操作性不足,缺乏明确的执行细则,使执法人员在实践中难以准确把握标准。此外,农业生产技术和市场需求变化较快,而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体系更新相对滞后,部分规定与实际生产情况不完全匹配,进一步增加了法律执行难度。这些因素共同影响了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律制度的实施效果 [1]。

3.2 监管体系协调性不足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涉及农业农村、市场监管、卫生

健康等多个部门,其职能范围存在一定交叉。在实际监管过程中,由于部门之间信息共享和协同机制不够完善,容易出现职责界定不清或沟通不畅的情况,从而影响监管效率。一方面,部分监管事项在不同部门之间存在重复检查现象,增加了管理成本;另一方面,在一些关键环节又可能出现监管空档,导致风险难以及时发现。此外,多部门联合执法、风险预警及产品追溯体系建设仍存在协调难度,信息平台之间缺乏统一标准,使数据整合与共享受到限制。当出现质量安全事件时,信息传递和处置流程可能相对缓慢,难以形成统一高效的治理体系,从而影响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的整体效果。

3.3 社会参与和公众监督有限

农产品质量安全治理不仅依赖政府监管,还需要社会力量的广泛参与。然而在实际情况中,社会参与和公众监督的作用仍有待进一步加强。在部分农村地区,农民和消费者对相关法律法规的了解程度较低,质量安全意识相对不足,参与监督的积极性也较为有限。同时,信息反馈渠道不够畅通,使消费者在发现问题时难以及时进行投诉或反映,削弱了社会监督的作用。行业协会和社会组织在农产品质量安全治理中的参与程度也相对有限,其自律和协调功能尚未得到充分发挥 [2]。

4 法治化建设的突破路径

4.1 完善法律法规与标准体系

在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法治化建设过程中,完善法律法规与标准体系是基础性工作。当前部分地区在法规执行过程中仍存在标准不统一、操作细则不明确等问题,影响了法律制度的实施效果。因此,有必要在现有法律框架基础上进一步细化农产品质量安全相关制度,对生产、加工、流通及销售等各个环节的责任主体进行明确界定,并通过制定具有可操作性的实施细则,提高法律条款在实践中的执行效率。同时,应建立统一且动态更新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体系,使相关标准能够及时适应农业技术进步和市场需求变化。例如,通过定期修订农药残留标准、生产操作规范和产品检测标准,可以确保监管体系与农业生产发展保持同步。在制度实施过程中,还需要强化跨部门协同机制,明确农业农村、市场监管及相关执法部门之间的职责分工,形成责任清晰、衔接顺畅的法规执行体系,从而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治理的整体法治化水平。

4.2 强化监管能力与技术支持

提升监管能力和技术支撑水平,是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法治化管理的重要条件。首先,应加强基层监管机构建设,通过完善人员配置、强化专业培训等方式提升执法人员的专业素质,使其具备较强的风险识别和执法能力。同时,应为监管部门配备先进的检测设备和实验设施,以提高对农产品质量安全问题的检测效率和准确性。其次,应积极推动

信息化监管体系建设,通过建立统一的信息管理平台,实现农产品生产、流通和销售环节的数据采集与动态监控。在信息化系统支持下,监管部门可以对风险信息进行实时分析和预警,从而及时发现潜在问题并采取相应措施。此外,通过推动跨部门数据共享与信息联通,可以有效提高监管效率,优化风险分析和应急处置流程[3]。

4.3 推进社会参与与共治机制

农产品质量安全治理不仅依赖政府监管,还需要社会力量的广泛参与。通过构建政府、企业和社会共同参与的治理模式,可以形成多层次、多主体协同管理的格局。在实践中,应积极拓展农民、合作社、消费者以及行业协会等主体的参与渠道。例如,通过开展法律法规宣传和技术培训,提高农民在生产过程中的质量安全意识 and 规范操作能力,使其在生产环节主动遵循相关标准。同时,可以建立消费者投诉和信息反馈平台,使公众能够对农产品质量问题进行监督和反映,从而增强社会监督作用。

5 典型案例与实践经验

5.1 地方政府试点经验

在乡村振兴战略推进过程中,一些地方政府积极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治化监管试点,通过制度创新与技术手段结合,探索形成较为完善的治理模式。试点地区普遍建立了农产品质量安全信息化监管平台,对农产品生产、加工、流通及销售等环节进行全过程记录与动态监控。同时,通过明确农业农村、市场监管及相关执法部门的职责分工,强化联合执法与信息共享机制,使监管体系更加高效有序。在具体实施过程中,监管部门依托信息系统对生产主体进行动态管理,对重点环节开展定期检查与风险评估,从而及时发现并处理质量安全隐患。实践结果表明,制度完善、技术支撑和执法协同相结合的治理模式能够有效提升监管效率,降低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并提高公众对农产品安全管理的信任度,为相关制度在更大范围内推广提供了重要实践经验[4]。

5.2 农户与合作社规范管理经验

在农产品质量安全治理实践中,农民合作社在规范生产管理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一些地区通过推动农户加入合作社组织,形成统一生产与管理模式,实现农产品生产环节的标准化和规范化。合作社通过制定统一的生产技术规范,对种植、施肥、农药使用以及采收过程进行统一管理,并建立集中检测机制,对农产品质量进行定期检测。同时,通过签订农产品质量安全责任书,明确农户在生产过程中的责任

与义务,强化自我约束和内部监督。通过这种组织化管理方式,不仅提高了农产品生产的规范程度,也增强了信息透明度,使监管部门能够更便捷地获取生产信息并开展监督检查。实践表明,合作社规范管理能够有效促进农户遵循质量安全标准,实现基层治理与法治化监管的有机结合,从而提升农产品整体质量水平[5]。

5.3 社会监督与公众参与案例

在农产品质量安全治理体系中,社会监督和公众参与同样具有重要作用。近年来,一些地区通过建立消费者投诉平台和农产品质量追溯系统,使公众能够更加便捷地获取农产品来源信息并反馈质量问题,从而增强社会监督力度。同时,行业协会通过制定行业规范和自律公约,对生产经营主体进行引导和约束,推动企业和农户在生产过程中主动遵守质量安全标准。社会力量的参与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不再局限于政府部门,而是形成政府、企业和公众共同参与的治理格局。当消费者能够通过信息平台追溯产品来源并提出意见时,生产者也会更加重视质量管理与品牌信誉。由此可见,社会监督机制的完善能够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治理的透明度和有效性,为法治化监管体系的持续完善提供重要支持。

6 结语

乡村振兴背景下,农产品质量安全法治化建设面临法律体系不完善、监管执法能力不足和基层治理水平有限等困境。突破路径包括完善法律法规和标准体系、强化监管能力与技术支持以及推进社会参与与共治机制建设。实践表明,通过制度完善、信息化支撑、执法强化及多元社会参与,可以有效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治理水平,为乡村振兴提供法治保障和社会支持。未来,应持续优化制度设计、提升执法能力、推动社会共治,实现农产品质量安全治理的可持续、法治化发展,确保农业发展与人民健康利益协调统一。

参考文献

- [1] 张可思,马旭东,龙圣锦.乡村振兴战略背景下绿色农产品质量标准的法治化进路[J].甘肃农业,2024,(09):73-79.
- [2] 刘美洁.乡村振兴背景下“直播带货”的农产品质量法律监管研究[J].农业开发与装备,2025,(10):211-213.
- [3] 熊新奇.乡村振兴战略背景下农产品安全监管体系探索[J].世界热带农业信息,2025,(09):92-95.
- [4] 马兴惠,陈龙飞.乡村振兴背景下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体系建设初探[J].当代农机,2025,(01):61-62.
- [5] 邹燕.论乡村振兴背景下农产品质量标准实施的法律监管[D].昆明理工大学,2024.